

河南永威安防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河南永威安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02月08日9时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通知于2018年01月28日以书面、电话形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任太平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议案及表决情况

会议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并提请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及境内资本市场的长期发展战略规划，拟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形，无需回避表决。

2、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终止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议案》。

议案内容：为便于公司办理申请终止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事宜，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申请期间全权办理有关终止挂牌的全部事项。

授权的有限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项授权之日起至终止挂牌全部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形，无需回避表决。

3、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形，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河南永威安防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河南永威安防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02月09日